##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匯款資料表

各位同學您好:

凡今後本校應付您款項給付(如:工讀金、獎助學金、各項退費款等),均同意逕予扣除 匯費【您提供帳戶除郵局、中國信託銀行及臺灣銀行外,其餘銀行每次匯款須扣30元匯 費(手續費)】後匯入以下帳戶,若有變更時,即時將新資料通知本校,以確保您之權 益,請各位同學詳填下列表格,請務必提供學生本人帳戶(勿使用家人或他人帳戶)。

姓   名	条 所 名 稱
【本人】行動電話	學
<mark>身分證</mark> 統一編號 或 <mark>居留證</mark> 統一證號 【 <mark>檢附居留證影本</mark> 】	
户籍地址	□□□□□□■郵遞區號
雅 教 帳 户	<b>局號(含檢號七碼)</b>   帳號(含檢號七碼)
户 二 擇 其他金融機構	銀行名:
學生本人存摺	讨面【有帳號及戶名封面】影本粘貼處【請浮貼】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匯款資料表 <b>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同意書</b> 本同意書說明國立臺南藝術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將如何處理匯款資料表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,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。 一、基本資料之蒐集、更新及保管: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 之規範下,依據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,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本校所蒐集您的個人 資料包括:	
(一)C001 辨識個人者:如個人之姓名、系所名稱、學號、行動電話、戶籍地址等資訊。 (二)C002 辨識財務者:如金融機構帳戶之號碼與姓名等資訊。 (三)C003 政府資料辨識者:如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居留證統一證號(外籍人員)等資訊。 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:本校為辦理款項給付(匯款),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,本校將遵守「個人資	
料保護法」之規定,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訊,不會移作其他目的使用。 三、基本資料之保密: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保護及規範。本校如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,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 遭其他侵害者,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,擇適當方式通知 您。	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:當您 五、準據法與管轄法院:	簽署本同意書時,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,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,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 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。 □我已閱讀並同意上述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同意書
學生答章:	